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BA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36)

關於調整華寶股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下限制性股票購買價的公告

本公告乃由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13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10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採納華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華寶股份**」)的股票激勵計劃(「**股票激勵計劃**」或「**激勵計劃**」)，及日期為2025年11月28日有關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首次授予公告**」)。

華寶股份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300741)。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及首次授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026年11月27日，華寶股份召開第四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當中包括)有關調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購買價的議案，同意將首次及預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購買價從人民幣9.57元／股調整為人民幣9.36元／股，該購買價調整議案已經華寶股份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議通過。

調整事由及調整結果

調整事由

鑒於華寶股份2025年年度、2026年第一季度、2026年半年度及2026年第三季度權益分派方案已分別於2026年4月28日、5月20日、9月16日及11月11日實施完畢，即向股權登記日收盤為止全體股東分別每10股派發人民幣0.30元(含稅)、人民幣0.50元(含稅)、人民幣0.80元(含稅)及人民幣0.50元(含稅)的現金紅利，根據《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管理辦法》、華寶股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等相關規定以及華寶股份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授權，華寶股份董事會同意將上述激勵計劃首次及預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購買價由人民幣9.57元／股調整為人民幣9.36元／股。

調整結果

根據《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激勵計劃公告日至激勵對象獲授限制性股票前，以及激勵對象獲授限制性股票後至歸屬前，華寶股份有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派送股票紅利、股份拆細、縮股、派息或配股事項，應對限制性股票的購買價進行相應的調整。調整方法如下：

$P = P_0 - V$：即人民幣9.57元－人民幣0.03元－人民幣0.05元－人民幣0.08元－人民幣0.05元＝人民幣9.36元／股

(其中：P_0為調整前的購買價；V為每股的派息額；P為調整後的購買價。)

故《激勵計劃》中限制性股票購買價由人民幣9.57元／股調整為人民幣9.36元／股。

誠如通函所披露，本公司已就股票激勵計劃於華寶股份派發現金股息時調整限制性股票購買價一事，獲聯交所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7.03(13)條。本次調整乃根據股票激勵計劃的既有條款自動作出，僅反映相關現金股息分派，並無導致已授出或將授出的限制性股票數目、歸屬安排、業績考核目標或股票激勵計劃其他條款出現變動。因此，本次調整不構成對股票激勵計劃或已授出限制性股票條款的修訂，毋須另行取得本公司或華寶股份股東批准。

本次調整購買價對華寶股份的影響

本次購買調整不涉及《激勵計劃》及其摘要其他內容的變更。本次對激勵計劃中首次及預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購買價的調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管理辦法》《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不會對華寶股份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產生實質性影響。有關華寶股份的預留授予，詳見本公司同日刊發的相關公告。

華寶股份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意見

華寶股份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認為華寶股份本次對《激勵計劃》中首次及預留授予限制性股票購買價的調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管理辦法》《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以及華寶股份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對華寶股份董事會的授權，不存在損害華寶股份股東利益的情形。因此，華寶股份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同意華寶股份對《激勵計劃》中首次及預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購買價進行調整。

華寶股份中國律師法律意見

根據華寶股份中國法律顧問出具的法律意見書，截至中國法律意見書出具之日，本次激勵計劃購買價調整已取得了現階段必要的批准與授權，符合《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管理辦法》《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股票上市規則》《激勵計劃》的相關規定。

按深圳證券交易所之相關規定，華寶股份於2026年11月27日已將有關調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購買價的公告刊載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資訊披露網站巨潮資訊網(http://www.cninfo.com.cn)。

承董事會命
華寶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潘昭國

香港，2026年11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執行董事包括朱林瑤女士、林嘉宇先生、夏利群先生、潘昭國先生、林嘉炘女士及蔡文霞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李祿兆先生、Jonathan Jun YAN先生及侯海濤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